
南方中证新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 年 1 月 23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中证新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新能源（场内简称：新能源；场内扩位简称：新能源 ETF）
基金主代码	51616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1月2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南方中证新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南方中证新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0]3655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21年1月14日起 至2021年1月18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1年1月22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49,965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038,804,000.0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530,268.80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2,038,804,000.00
	利息结转的份额	0
	合计	2,038,804,000.00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自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0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0
	本基金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1年1月22日	

注：1、本基金募集份额包括现金认购份额（含利息结转的份额）和按照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规定计算的股票认购份额。现金认购资金已于2021年1月22日划入本基金托管专户，网下认购股票于

2021年1月22日划至本基金证券账户，现金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将于下一银行结息日后划入本基金托管专户。

2、现金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共计 530,268.80 元，均为网上现金认购的有效认购资金在登记机构清算交收后至划入基金托管专户前产生的利息，根据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上述利息全部计入基金财产。

3、募集期间募集的基金份额已全部计入投资者账户，归投资者所有。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三个月开始办理，届时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实际运作情况决定并在开始办理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体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本基金若具备上市交易条件，基金管理人将依据《基金合同》的约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基金上市交易。

2、投资人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23日